# 唱歌是拿手好戏的作文(实用18篇)

来源：网络 作者：落霞与孤鹜齐 更新时间：2025-04-16

*唱歌是拿手好戏的作文1“啦啦啦……”如果你认识我，如果你了解我，那么听到这歌声，你一等会首先想起我。想起我那张张着大嘴，饱满深情的脸，想起我那虽不算优美，但也算五音俱全的歌喉，想起我那对音乐着迷的心。没错，我就是一个爱唱歌的女孩，不是为别的...*

**唱歌是拿手好戏的作文1**

“啦啦啦……”

如果你认识我，如果你了解我，那么听到这歌声，你一等会首先想起我。想起我那张张着大嘴，饱满深情的脸，想起我那虽不算优美，但也算五音俱全的歌喉，想起我那对音乐着迷的心。

没错，我就是一个爱唱歌的女孩，不是为别的，我没有天生丽质的歌喉，也没有种人口中所说的明星相。但是我喜欢唱歌，仅仅因为喜欢，我便天天张着我的大嗓门唱着，也许也是这个原因吧，我的好朋友也喜欢唱歌，于是，我们大部分的谈论时间或许都是在那富有神秘色彩的音符中度过的。

我是一个住校生，每天放学回到寝室，大家热热闹闹的也喜欢唱歌，于是整层楼便听见我们富有特色的歌声。而我们把爱唱歌的同学哪里比我逊色，个个可都是有看家本领的。我们班的女生被分到了两个寝室，就在对面，于是一场激烈的斗争便开始了，在我们的影响下，他们也按耐不住那脱口而出的声音，于是楼道上便跟加热闹，大家都在唱着自己喜欢的歌，他们见气势减弱，一首‘精忠报国’脱口而出，在寝室中荡漾着。我们又哪里肯认输呢?一股劲头冲上头顶，就连今年的神曲‘忐忑’我们也不放过，那富有韵味的歌词可是都得大家哈哈大笑，接着，一部部热播电视剧的主题曲也从我们的口中奔出，尽管早已口焦舌燥，但仍劲头十足。终于，突如其来的黑暗压住了我们那忘我的歌声，才知道，已经熄灯了，不然的话，接下来，我们定要唱‘青藏高原’了……

说到唱歌，突然想起自己与音乐还有一段不解之缘呢，那年过节日，我与海朋友不知哪找来一个兴趣——我们自己编歌，于是在几天的努力下，我们带着有些幼稚的声音在节目中唱出了这首带些\'天真\'的歌，并赢得了大家的掌声。这或许不算音乐，打它却包含了我们来俩对音乐的喜爱。对唱歌着迷。

或许今后音乐对我们来说很遥远，但不变的是，我始终是一个爱唱歌的女孩。

**唱歌是拿手好戏的作文2**

我从小就喜欢唱歌，长大当一个歌唱家是我的梦想。小时候是学着咿咿呀呀的唱，姐姐哥哥夸我唱的好听极了。长大后，就开始跟着录音机正儿八经地唱。也还算有腔有调。

随着年龄的增长，更喜欢看着那些大明星在台上唱，什么摇滚音乐，流行音乐，我都看得如痴如醉。那时的我，就喜欢看音乐频道。看着那些大明星在台上唱，我还会不自觉地拿一张纸，卷成筒形放在嘴边当话筒，大声仿唱。妹妹听了的第一个反应就是双手捂住耳朵，满脸痛苦状的冲出门外。等这阵风波平息，妹妹才会进来。

那时我才明白了爱好与明星之间的差距。我本以为唱歌是一件很轻松、很自在的事，因为一唱歌，我的心情就好多了。看见那些大明星唱，我就觉得特别羡慕。希望有朝一日能像他们一样，站在舞台上。直到后来长大后，我才明白唱歌不是一件轻松的事情。有音调、音符，还得和伴音结合起来。但我没有学习过这些，我就是模仿，一但离开模仿我就寸步难行了。我体会到了唱歌的艰难。我观察到好些歌手在唱歌时，经常会出好多的汗，看着非常吃力。唱失败时，还会很难过。同时我也知道了歌手们在唱一首歌时，需要不断的练习，一但有那么一点差错，就会觉得很对不起听众。

因此，我暂时放弃了我的唱歌梦，因为她对我来说真的很难，特别是面对巨大的学习压力，我不可能再投入那么多精力。我下决心要好好学习，将来还可能有机会考上音乐学校再重新学习音乐，学习唱歌。目前我会把唱歌当做我的一个爱好。我不会再为了所谓的唱歌大声嚎唱，弄哑喉咙，也不用再受妹妹的“打击”。更多的时候，我会戴着耳机，跟着音乐轻轻的哼唱。感觉心情也不错。我等待我能重新学习、重新把唱歌当做梦想的那一天。

**唱歌是拿手好戏的作文3**

“刮风这天，我试过握着你手。但偏偏，雨渐渐，大到我看你不见……”这是我听过的第一首流行歌——周杰伦的《晴天》。因为这一首歌，我爱上了流行音乐，爱上了唱歌。

第一次听这歌，我就迷上了它。我没日没夜地听，吃饭在听，写作业在听，洗澡在听，连睡觉前都在听。听着听着，就学会了我人生中第一首歌——《晴天》。

接着，我就开始在学校里唱起了这首歌。跑步在唱，下课在唱，连做作业和上课都在心里默唱。但时间久了，大家都嫌我烦了。有的人对我说：“你为什么老是唱这首歌啊？这首歌我听都听烦了，你怎么还没唱烦啊！”有的人说：“这首歌实在是太难听了，你要唱就换一首歌啊！”还有人直接冷酷地对我说：“你唱得太难听了，以后再唱我就去告诉老师了！”

一想到这些话，我就坐在座位上暗自落泪，仿佛小小的心灵掉入了巨大的深渊。我几次想过放弃，但还是坚持了下来。“我要证明自己！”我暗暗下定决心。

回到家，我就叫妈妈报了声乐班。这五年，我从一级考到了十级，让以前对我轻视的人，对我刮目相看！

“刮风这天，我试过握着你手，但偏偏，雨渐渐，大到我看你不见……”这首歌给了我信心，给了我坚持下去的勇气和动力。坚持不懈，才能成才！

**唱歌是拿手好戏的作文4**

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爱好，有的人喜欢唱歌，有的人喜欢跳舞，还有的人喜欢运动……可是我爱唱歌。

大家喜欢爱好的理由是什么？大家知道吗？我的爱好是唱歌！我认为唱歌是一件很重要的事，对于我来说唱歌就是我的生命！在我快乐的时候可以唱歌，唱出我的快乐；在我悲伤的时候，孤独、可怜的时候，歌就像一位母亲，给我舒心的安慰，因此歌对我很重要。

记得去年期末考试前，我很着急，怕考不上前三名，因此，我有一个骄傲的爸爸。他看到我前几年能进前三名，就到处骄傲的宣传，如果这次我考不进去，便丢了他的脸，同时自己也会被别人嘲笑，我很着急，不知道该怎么办，我便唱起了歌，同时自己的泪珠也往下滚，妈妈听见了我的歌声，她说﹕“孩子，你不必担忧，天下没有常胜的将军。”我便激动的高声大唱，唱出了自己心中的不满，唱出了自己得到安慰后的心情，让我感受到一个人及时得到安慰后，那种情感我简直无法用语言表达出来，但我运动听的歌声唱出来了，顿时，我觉得歌不仅仅是用来听的，还是用来说的，有时候，有些事情是不能用语言表达出来的，但可以用歌声把你内心所说不出的话代替出来。

经过这件事，我才真正找到了唱歌的乐趣，歌真的不仅可以听，在你遇到各种不快乐事，歌会安慰你，陪你度过酸甜苦辣，歌—才是你最贴心的朋友，因此，我才视歌如命，有时候，你会从歌中找到快乐。

如果你能发展自己的爱好，那么，你会觉得︰爱好，往往使人感到无比的幸福！

**唱歌是拿手好戏的作文5**

我叫施矜妍，是一个有着一双单眼皮的、水灵灵的大眼睛的小女孩。

我是一个爱唱歌的小女孩，因为唱歌不仅给我带来了欢乐，也让我学会了自信，更让我懂得了关心帮助别人。

以前，我是一个既害羞又不自信的女孩，自从我参加了爱乐少儿合唱团，我渐渐地变得开朗而自信了。

刚进爱乐的时候，看到演出班的大哥哥、大姐姐们的精彩表演，我很羡慕，并且觉得自己和他们的差距太大了，完全没可能和他们同台演出。可是，经过刻苦的努力，我很快的从连五线谱都不认识到看到谱子就能哼唱出它的旋律、从原来胡乱地哼唱到能准确的把握高、中、低声部，我在短短的六个月内就升级到了演出班，这给予了我很大的鼓励，让我获得了自信。随着一次次演出的经历，我也从一开始演出时的有点紧张、有点害羞，到后来的轻松自如，我渐渐地充满了自信。

由于要比赛的原因，我们经常进行封闭式的集训。这就要求我们要学会独立、学会大家互帮互助。记得第一次到常熟集训的时候，我们很多小朋友都还是第一次离开爸爸、妈妈独自生活，可是在老师的帮助下，我们不仅学会了自己独立生活，而且大家像一个相亲相爱的大家庭一样，互相照顾、互相帮助。

老师看我十分乖巧，特地让我帮着照顾一个小妹妹。我既感动又兴奋：“这是一个多么光荣的任务啊！我一定要给她无微不至的照顾。”于是，在吃饭的时候，我让她坐在我的旁边，这样我就可以帮她夹菜了；休息时，我会陪她一起玩游戏、一起看书；睡觉时，我会帮她铺好被子，并帮她读故事书，让她能安心睡觉。小妹妹也很乖，整天围着我转，嘴巴里不停地叫着“姐姐、姐姐”，让我体会到了帮助人是快乐的，心里感到甜丝丝的。

通过这次集训，我懂得了每个人都要互帮互助，关心他人，这样，我们的心中会充满了快乐。

我爱唱歌，因为唱歌给予了我太多的快乐，我更希望，我能用歌声把快乐传递给大家，让大家都快快乐乐的生活在这个世界上。

**唱歌是拿手好戏的作文6**

我是一名女生。一个五音不全的女生。我唱起歌来可真是惊天地、泣鬼神呀！可正是我没有这方面的才能，才会热爱音乐，课余，我最大的爱好就是听音乐。

拿起MP3，戴上耳机。哇噻！这气势排山倒海，令我开心不已。一个咧嘴的微笑，然后抓住手中和麦克风粗、细和长短几乎一模一样的杯子。嗓音王，我一直沉浸在自己“优美”的歌声中，对自己的歌我可是个自恋狂。

“曾经在幽幽暗暗反反复复中追问，才知道……”“哎哟，宝贝妹妹，别发噪音了好不好，我的耳朵可受不住这么大的折磨，哇……哇……求你了。”这时，我的装模作样的大姐含着深情的“泪”望着我。我心里有点悲哀，怎么可能，像我这样的“音乐天才”竟然没有人恭维我，做人真失败。

我对音乐的渴求可不是一两天的事。但是正是这种坚持不懈的渴求，让我这五音不全的小女孩幼小的心灵受到了无比之大的创伤。

课间，已经五音不全的我在不经意之间哼起了张学友的“对你爱、爱、爱不完……”这时我的“左邻右舍”用着仇恨的目光看着我。我一开始没有注意到，后来才发现了，我立即把我那沉醉在音乐梦乡中的小魂给勾了回来。嘴已紧闭。可是这时候已经晚了，他们一个捂嘴，一个抬腿，一个抬头，总共4个人，还有一个在旁边拍手和助威（这些没良心的家伙）。他们把我抬到了班级门后面的一个角落里面。然后把两个手拍了一下，又搓了一下。“搞定！”其中一个最没有良心的家伙说了一句“看你以后还敢不敢唱，你这个没有进化好的恐龙，天生的青蛙音，如果你的嗓子发出来的噪音能发电的话，那么全世界的发电站都可以罢工了。你看看你，令这么多人都失业，你落到这种下场也是活该……”（这些话是先前我教他说的，他胖，我也是这么说他的，不会在意）

这时我的心灵受到了第N+1次打击，习惯了，已经毫不介意。

但是，我对音乐的渴求和希望，这几年来一分也没有动摇过，我喜欢我的爱好，我欣赏音乐，我赞叹音乐，能使人带来无穷的力量。我的梦想是有朝一日可以用我的音乐风驰天下，拥有千万粉丝。你也可能是我的粉丝哟！

**唱歌是拿手好戏的作文7**

今天是一个重要的日子。因为今天是我参加音乐考级的日子。

早早地来到候考室，考九级和十级的孩子们全都聚在这里。大家有的玩手机，有的看谱子，有的记歌词，各做各的事情。我拿出事先准备好的乐理考试题库和歌谱，开始专心致志地复习。也许是“临阵磨枪，不快也光”吧，我自感胸有成竹，因为昨天晚上，我把每一首歌都听了三四遍，歌词都已了然于心。

这时老师走进来报马上要入场考试的名单了，我不由得紧张起来。老师一口气报了10个考生名字，没有我，我不禁暗暗松了一口气。在我心里觉得越晚考越好，越能有更多准备的时间。没想到老师下面又接着报了10个名字，我排在第8个。被老师报到名字的20个人，纷纷拿起准考证，不情愿地进入考试区。

第一项考试内容是视唱，看着五线谱唱出音符。由于视唱是以前练过的，我信心百倍。这时老师说：“7号上场！”我在旁边候场，老师先让我抽一张小纸条，我抽到了第五条，顿时我十分高兴，因为第五条是我最熟悉的。\_8号！\_在考官面前，我先把准考证递给考官，考官看了一下，接着伴奏老师开始弹钢琴。我跟着唱起来，一边注视着考官。考官微微地笑了，似乎还点了几下头，可能觉得我通关了吧，我高兴极了。

下面一个考试内容就是乐理考试了。老师把试卷发了下来。试卷上全都是选择题，前几道题我都很有把握，很快就做完了，然而后面有几道题我有点不敢确定。经过认真思考，最后还是答出来了。

最后的压轴戏就是考声乐了。我和要考九级的同学们一起聚到一个小屋子里。一个老爷爷考官端坐在桌子旁边，戴着副眼镜，显得文质彬彬，非常慈祥的样子。我的心情一下放松了许多。终于轮到我了。老师让我唱的歌是《卓玛的故乡》。这首歌我背词背得最多，练得非常熟悉了。等我唱完之后，老爷爷微微点了点头，好像是示意我唱得还不错。

这次考试我十分有信心。它也让我明白了，台上一分钟，台下十年功，任何成功和喜悦，都是背后的付出和汗水换来的。

**唱歌是拿手好戏的作文8**

我的爱好很广泛，唱歌、朗诵、画画‥‥‥就如同天上的星星数也数不清，但我最喜欢的还是唱歌。

小时候最熟悉的是妈妈哄我睡觉时，轻声给我的唱摇篮曲，我能快速沉浸在妈妈的歌声中安然入睡。

5、6岁时，我学会了唱儿歌，那时每天学一首，记得当时的我最喜欢唱“小燕子”这首歌。虽然字不正，腔不圆，但是爸爸妈妈也及时地给我肯定和鼓励。使我信心十足。

如今，我又长大一些了，会唱很多的歌了，甚至还会唱最流行的歌曲了，空闲时常常哼上几句，心里非常惬意，我觉得唱歌不但可以给自己放松心情，而且还能给别人带来快乐和温暖。

记得有一次，音乐课后，我们班的“调皮女王”罗阳不知什么原因竟然哭了。我不知怎样才能安慰她，我灵机一动，咦，何不给她唱我们刚学过的“倒拉基”这首歌呀!反正罗阳平时挺喜欢搞笑的，今天我决定也来逗逗她。于是我清了清嗓子沉稳地唱着：“倒垃圾，倒垃圾‥‥‥”不大一会儿的功夫罗阳的脸上终于晴转多云了，我见她乐了也情不自禁地笑了。

朋友们，有音乐就有快乐，让我们一起唱起来吧！让世界充满欢乐！来吧，朋友们，让我们一起快乐的歌唱，忘掉所有的忧伤和烦恼。

**唱歌是拿手好戏的作文9**

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拿手好戏，有的人的拿手好戏是画画，有的人的拿手好戏是玩电脑，有的人呢拿手好戏是炒菜，而我的拿手好戏是打羽毛球。

别看我长着一副乖乖兔的样子，但是一到了球场上我却像个“拼命三郎”。我一会儿啊，腾空跳跃，一会儿低空杀球。羽毛球在我的手里像有魔力一样，常常杀得对方片甲不留。虽说现在我是打羽毛球的高手，但一开始的时候，我连球拍都不会拿，现在想起自己那时候笨手笨脚的样子还非常好笑。

记得那一天我闲着没事做，就央求爸爸教我打羽球，没想到他却跟我说：“磨刀不误砍柴工。要学会打羽毛球，就要先学会发球，如果你连发球都学不好，那就别想学接球。”

爸爸先给我示范发球，把球拍放在胸前，然后把羽毛球放上去，再使劲往前方一抽，只见羽毛球像只小鸟“嗖”好一声飞了出去。我试了一下，竟然第一把就成功了。我得意洋洋的想：发球，对于我来说，就是张飞吃豆芽一一小菜一碟。那接球不也是易如反掌？

没想到，看花容易，绣花难。听爸爸说的是头头是道，看到球飞过来的时候，要眼疾手快，球拍瞄准羽毛球，再使劲一拍。可我一试却糊里糊涂。第一把我没打到球，球却调皮地撞了我的额头一下。我忍着痛，又试了一下。我瞄准球要打过来的时候，猛地往上一跳，把球拍一抽，结果由于用力过猛，球没接到，却把球拍给甩了出去。我又试了很多次，均以失败告终。

累得气喘吁吁，却一个球也接不到，我沮丧极了。我把球拍往地上一扔，气呼呼地踩上了一脚，心想：羽毛球是故意跟我过不去吗？我有点想打退堂鼓了。爸爸仿佛看出了我的心思，对我说：“世上无难事，只怕有心人。学打羽毛球，要慢慢来，不要着急，爸爸相信你一定会学会的。”爸爸的话使我又恢复了信心，我试了十几次，终于能接到两三个球了。

后来，爸爸又教我怎么样杀球，怎么样扣球。过过不懈的努力，终于，羽毛球开始乖乖地听我的话了。

我的拿手好戏是打羽毛球。我喜欢它，它强健了我的身体，增添了我生活的乐趣，更重要的是它让我明白了一个道理：世上无难事，只怕有心人！

**唱歌是拿手好戏的作文10**

有人用文字诠释人生，有人以彩绘表达意境，有人以植花抒发压力，我以歌唱来增益我的兴趣。

我坐在台下欣赏合唱团优美的天籁之音，高低抑顿，时而万马飞扬之势，时而飘渺虚无，每每扣人心弦，使人不由自主的跟着哼唱起来；亲戚朋友唱KTV时，我也会全神贯注，以崇拜的神情来倾听，因为我认为歌唱是一件很美的事情，只是是“美”的事物，我都有兴趣。

虽然我不擅长唱歌，但是我一碰到好事，就会情不自禁的唱歌，我想这是人类很自然的反应吧！每次要考唱歌时，我就冷汗直流，可是太紧张的时候，我甚至还会全身颤抖、双腿发软呢！也许有点矛盾，我喜欢唱歌，却不擅长歌唱。

“当当当！”哇！怎么办？这节课要考唱歌，有些人兴高采烈，有些人愁眉苦脸，有些人则是闷闷不乐的。我正在台下轻声细语的背歌词，因为我们的音乐老师凶如 老虎，是以严格闻名的，令我们都闻之丧胆，但往好处想则是“严师出高徒”。考试开始了，有些人唱歌五音不全，甚至让全班捧腹大笑！有些人唱起歌来则是如黄莺出谷，令全班惊羡不已，也得到老师的赞美。

我仔仔细细的观摩歌唱比较高分的人，期望轮到我歌唱时也能得到高分，但是老师要求非常高，所以最高分也仅于九十分。终于轮到我唱歌了，当配乐开始时，我也全力以赴的唱歌，“啦~啦~啦~~”终于唱完了，也如释重负了，这次的音乐考试是我最难忘的一次，因为此次而有人被班上灌上“情歌王子”，也有人被贴上 “歌唱白痴”的标籤。

爸爸喜欢唱歌，他喜欢西洋老歌和民歌；姐姐喜欢唱歌，她喜欢现代的流行歌曲；我也喜欢唱歌，我喜欢唱学校课本里轻快的歌曲。

当我的心情跌到谷底时，我会以唱歌来排解自己的情绪，因为唱歌是一件让人高兴的事情，徜徉在优美的歌声中，心情就会好些呢！所以我觉得唱歌是很好的休闲活动！我虽不擅唱歌，但是于日常生活中，唱歌却是很重要的一环，而且常常会反射动作，不由自主的唱起歌来，我很希望我的人生就是唱歌的人生，唱出欢乐，抛弃忧愁，这个人生就是幸福的人生。

**唱歌是拿手好戏的作文11**

理想是什么？理想就是支撑人精神的脊梁，就是人类进步的泉源。因为有了理想我们中华人民才成就了千千万万个梦想：成功发射“神舟五号”；提炼出镭物质；创建了世界联合国。所以没有理想就不会有成就，当然我也有我自己单纯的5年后的理想——-成为一名歌手。

我想成为歌手的原因是什么，那么我就来告诉你吧！那是一个充满乐趣的周末————我可以在大街上独自散步，看“风孩儿”吹拂我的发丝，看“叶小弟”为我鼓掌，我沉没在这美景当中。突然，我微微抬头，看见笨重的卡车后面有一群工人正在搬砖，我好奇地凑上去观看，只见他们走到车旁，用宽大的左手把砖块抬高，右手再顺其自然地伸到抬起的砖头下方，再“啊呦”地大喊一声，才把砖头搬离了地球表面，之后慢慢地靠近卡车，再用尽最后一丝力气，终于把七八块砖搬入车内。风儿吹慢了，树时沙沙响，似乎在为他们悲哀，我也叹了一口气。

正在沉默之时，突然一个年轻的穿便衣的小伙唱起了歌曲《当》。那低沉的男高音在大街的空中回荡，那些整天呆在车里的人是听不到如此美妙的音乐的，只见那不伙越干越快，越干越有劲，脸上拂现出了欣喜的笑容。其余人你望望我，我望望你，他们呼名著大街沉重的空气，踏着街道宽厚的土地————终于打破了持久的沉静。优美而逍魂的音乐从他们声边响起，飞出，那一块块砖头一瞬间消失了，像风一样。留下的只有那几个高歌的工人，他们唱着歌曲，伴随环绕着他们身边的音符缓缓上升，我的头也慢慢抬高，当我清醒过来时定神一看，景象都消失了，留下的只有呼呼的卡车尾气在帘中回荡。

我头一沉，“当一位歌手的念头又开始在我心头回荡。”

夜晚，我梦见自己成为了一名歌星，那些音符众星拱月般环绕着我，我不禁笑出了声，这场梦更加坚定了我的理想。

因为音乐能带给人轻松快乐，所以我才想当歌手。我也要为自己的梦想奋斗，要努与就会有所牺牲。比如：时间，但先苦后甜，我还是要尽可能地打造一个完美的自己，首先我要学好音乐的基础，学会打拍，这样我才能踏出我理想结实的一步，其次努力也是必不可少的。“歌”山有路勤为径，学海无涯苦做舟。

我不知道5年后自己能否当上心中的歌星，但只要努力，理想就一定会实现。

**唱歌是拿手好戏的作文12**

我曾听到过许多歌唱家的歌声从他们的嘴里飞出，并且能让听众陶醉其中，都让我羡慕不已啊！还能抱个大大的奖杯，珍贵的奖状回家。于是，我踏上了我的音乐之路。

刚开始学唱歌的时候，我不知道怎么用嗓，就扯着嗓门喊，嗓子经常沙哑，提起这件事，我就有点不好意思啦！看来，要唱好歌，学会用嗓非常重要。

然后我去请教妈妈，让妈妈来教我。我认认真真的看，仔仔细细的听，别提我有多专注了！于是，我照妈妈的做，先深吸一口气，再慢慢地吐出来，这时，我开始唱了。可我唱的每一个字都是吞吞吐吐的，没有别人唱得流利，我的表情也很僵硬，没有一丝微笑，不像别人唱的很有感情。我的手一直贴在裤子的两侧，像在立正一样，很不自信，比别人差多了。唉！我沉重地了口气。

我每天放学回家把作业做完后的第一件事，当然就是去练习唱歌了。就这样，我练了一个月、两个月……终于，我唱出来的歌可以让大家陶醉其中了！

经过长时间的练习，我去参加一个唱歌比赛。该我上场了，我拿着话筒迈着小步，走到舞台中央深吸一口气，唱到：我和羊儿一起成长……于是，我就想象着自己和羊儿一起成长的情景，心想，妈妈说吐字要清楚、要有表情、身体要放松。我想着妈妈提醒我的话语，一点儿一点儿地做，美妙的歌声从我嘴里脱口而出，观众们都陶醉其中。在这一次唱歌比赛中，我取得了第二名的好成绩，俗话说：台上一分钟，台下十年功。啊！我多辛苦啊！但是，辛苦也有收获哦！

虽然我的嗓子去医院看过好几次，也经过了一波三折，但是我学会了一种新的本领——唱歌。这件事让我懂得了任何成功都不是一帆风顺的。

**唱歌是拿手好戏的作文13**

说到我的拿手好戏，那可多了去了：架子鼓、五子棋、毛笔书法、悠悠球、滑板……可谓是琴、棋、书、画样样精通，无所不能。但要说我最能拿得出手的，还是魔方。

虽然三阶魔方小小的，只有26个块儿、六种颜色。可经过计算，它是有“10的10亿次方”种变化呢！如果你一秒转一下，随便转的话，需要大概100000000年才能复原！这小小的魔方里，可蕴含着无穷的智慧呢！所以学会它还真挺难。

从四年级开始，我就被那花花绿绿的色块吸引住了，至此，无论严寒酷暑，我都会准时去练魔方，无论是早七点还是晚九点，我都会去刷手速，过了一年，我的手速已经突飞猛进：三阶魔方20多秒，二阶魔方五、六秒的事儿……在魔方班里，除了老师的孩子外，我就是。暑假中，我还获得了“助教”这个称号。

因为成绩突出，在去年春节，我与其他九人带着魔方，来到了濮阳电视台《少儿春晚》的舞台上。我带领的队伍也取得了最终的胜利，获得了大家的一致好评！春晚过后，就连学校老师都知道了我这件事。我也成了我们班的“国宝级”人物。

后来的一次魔方比赛中，我也获得了第一名！

去年暑假，我又报名参加了二阶魔方的比赛。比赛前，我就在观察，发现他们的二阶都是十秒开外，根本不是我的对手。心中不禁窃喜：唉，整个濮阳恐怕都没有会玩二阶的了，这次的冠军我拿定了！

从资格赛到半决赛，我一路过关斩将，几乎每次都是成绩第一，让某些人没有了游戏体验。而我，每当得了第一后，都趾高气扬地看着他们，让他们感觉到我是那么难以超越、无人可敌。我的心也慢慢飘了起来，再也沉不下去了，心不知道飞到哪去了。

但殊不知，最大的“敌人”正在刻苦刷成绩，准备弯道超车甩掉我。结果到了决赛，他竟发挥出了超常的水平，平均一个二阶魔方才用了三秒，而我呢？一个魔方就脱了两次手，一个就用了九秒，我也就成了最后的旁观者，与第一名擦肩而过。

魔方虽然玩起来得心应手，但仍然有比我玩的好的人。看来还得通过平时的刻苦练习，来巩固我的拿手好戏呀！

**唱歌是拿手好戏的作文14**

我喜欢看书、喜欢写毛笔字，更喜欢唱歌。我在哪儿，哪儿就有歌声，哪儿就是音乐的天堂。

篮球场上，当有球技精湛的对手准备从我手中抢球时，我心里想着《蝴蝶》这首钢琴曲，努力让自己保持冷静，打好这场比赛。最终在我沉着冷静的应对下，以一个流畅优美的动作晃过了对手，紧接着一个漂亮的“三步上篮”——球进了！我们队最终赢得了比赛，这都是《蝴蝶》的功劳。

看书时，我一边跟随着书中跌宕起伏的故事情节，主人公的喜怒哀乐，一边哼着相同情绪的歌。大家都说我在看书时候哼唱的歌最好听，像一只只小鸟聚集在一起唱《百鸟朝凤》，像一只只青蛙在演奏《第七交响曲》。

和朋友们“斗歌”时，我次次都是第一名。我的脸上洋溢着快乐的笑容。朋友们也和我一样快乐，因为我的声音如同天籁之音，绕梁三日不绝于耳呀！

我的歌声如潺潺流水，如滚滚浪花。我相信，我的歌声会响遍全宇宙！我一定会让大家见证我的诺言！

我爱唱歌，我喜欢荡漾着音乐的生活。

**唱歌是拿手好戏的作文15**

随手翻开回忆的画面，记录的语言再次回响在耳边，一路上的点点滴滴，快乐过，拥有过，也曾寂寞过。

——题记

当所有的感觉走进麻木；当所有的繁华归向寂寞；当所有的季节只剩一种颜色，只有你还能令我触痛——亲情。

当我那避风的港湾已远去，当我那撒娇的天地不复存在时，伤心、绝望、无奈油然而生，亲情的背离，寂寞的诞生，从此在我生命中点燃；人生的彩虹从此失去了色彩，生命的海洋也失去了澎湃，只剩一丝寂寞点缀这不似生命胜似生命的人生旅途。

“歌声”给予我一双穿梭过去，遨游未来的翅膀。

幸福的我，是在父母的怀抱中成长，在爱的乳河中流淌，在流淌的乳河中升华，就像陶渊明南山下的“菊花”一样，被细心的呵护，但再美的“花”也会有调零的时候，也许调零是为获得新生，可是寂寞依然会去寻找生命的每一个站台，甚至生命的终结，寂寞也对此充满好奇，哪怕只是人生的一个“逗号”——父母的分开与争吵，对于我一个还不懂事的孩子来说，哪怕有心却依然无力，哪怕可望却依然不可及，就是这个风雨交加的夜晚，雷电无情地折断了我飞向爱的天空的翅膀，呼唤来的是“寂寞天使”，就这样，支离破碎、完整的家庭从此四分五裂。

岁月无声的呻吟，使我哑口无言，再回首，那段痛苦的旅程，热爱却又厌恶，热爱“他”的成熟，厌恶“他”的幼稚。每天都会在无声的夜晚听见“寂寞在唱歌”。

快听，快听，鸡叫了，太阳公公伸懒腰了，白云也歌唱起来了，我打开窗子，把笑脸迎向绚烂的天空，可天空又能知道我笑脸背后的痛苦吗？即使再美好，再动听，但那不属于我，白天的来临依然抹不去我夜里的呻吟。就这样，一个又一个夜晚，我都是在“寂寞的歌声”中昏昏欲睡，然而，现在似乎向往这样的夜晚，因为“寂寞”教会了我坚强，独立，学会忍耐，学会宽容，学会面对人生。仿佛，“寂寞的歌声”已成为我生命中不可缺少的一道亮丽风景线，“他”也从此装饰了我的梦，充实了我生命的音乐。

快听，快听，寂寞又在唱歌了，我好想和“他”一起歌唱，可我不会唱，会“走调”。

你听，寂寞在唱歌——昨天、今天、明天。

——出生、成长、快乐也有寂寞，生命的亲情从此画上了句号。

你听，寂寞在唱歌。

**唱歌是拿手好戏的作文16**

我是一个可爱的小女孩，我最喜欢的事就是唱歌。平常我是个很懂事的孩子，但是有时候我也会耍耍小脾气。

我十分喜欢唱歌，因为唱歌使我获得无穷的乐趣，也是我丰富多彩的课余生活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。刚学唱歌的那段时光至今令我难忘。刚开始老师让我们反复练习发声，慢慢地我掌握了发声的技巧。然后开始学习唱一首完整的歌，开始我以为会很简单，小菜一碟的，后来才知道其实这一点儿也不容易啊，我唱了好几遍都无法长队那首歌的音调，老师跑调，我有点心灰意冷了，这时突然想起爸爸曾经对我说过：学习一件事都是从不会到会的过程，这个过程会有些不容易，但是只要坚持就能够完成的。我又重拾信心，继续练习唱歌。

经过我的不懈努力，我终于学会了唱歌的技巧。这就是我，一个爱唱歌的小女孩，你愿意和我一起唱歌吗？

**唱歌是拿手好戏的作文17**

声音能引起心灵的共鸣（威·柯珀）——题记

今天天气阴沉沉的，让我心情郁闷到极点。我坐在窗边无聊的绘画，突然耳边传来了一阵歌声。“听，是谁在唱歌”我听着听着不由得浮想联遍歌声是大自然的天籁之声，是我们平常不注意的微小事物的大合唱。它很神秘，需要你去用心听。听，它们在唱歌。在大自然当中，音乐无处不在。萤火虫如流星般在夜空中飞过煽动单薄翅膀的声音；仲夏时青蛙的蛙鸣仿佛在进行大合唱，催我入眠；在清晨，玫瑰顶着露珠绽然开放的那一刻我听到了“咔擦，咔擦“的声音，一会，便散发出沁人的香气。秋时，当我们走在铺满落叶的幽静小路上，我听到了歌声。咔咔咔咔，整个小路瞬间变得热闹起来。在冬季，雪精灵飘飘然落下来，给大地换新装同时带来了自创的欢快之歌，让我们不感到寒冷。

再回想我们在城市中的生活，虽然遍布歌声，但是却让我莫名其妙的讨厌，因为这里满是嘈杂之声。于是我渴望找寻一片宁静之地，在哪里静看熏衣摇摆，落英缤纷，静听：“稻香花里说丰年，听取蛙声一片“渴望在秋风拂来之时，能够像似桃花林里的百姓一样，日升而起，日落而息，在繁忙而充实之时用心倾听大自然赐予我们的天籁之声，然后再开垦一片土地种尽四季之花，在有月亮的夜晚，拿一把蒲扇，一壶酒，一把椅，一竖笛，随着轻风流水应和着。和我在这世上的另一半看尽世间繁花，嗅尽世间奇香，听尽世间之声。执子之手，与子偕老。我弹琴，他舞剑。“锦瑟无端五十弦，一弦一柱思华年”慢慢变老。我想象着美好的世界。

突然，一阵雨声打断了我的沉思，我才发现，天之精灵——雨，不就是我苦心寻找的天籁之声吗，我推门向雨中跑去。尽心听着雨之歌。尽情享受着，合着他的节奏开心的在雨中狂舞。我无视过路人投向我的眼神，自己高兴就好，别人从我身边经过时候会说‘疯子“。我无所谓我是为了音乐而疯……

听，是谁唱歌。我们只要用心听，就能听遍大自然之声，那你就明白大自然之声是世上最美妙的歌声。有音乐的地方就是天堂。音乐能引起世上所有人的共鸣，音乐无国界。

**唱歌是拿手好戏的作文18**

一位男生缓缓走上台，用着颤抖的手拿起了麦克风，断断续续地唱着一首英文歌。没错，那就是我。

故事发生在一天早上，望子成龙的妈妈给我报了一个“全省儿童音乐大赛”，可是我的音乐细胞几乎为零，唱出来就如同老虎的咆哮，简直比我妈妈洗碗的声音还难听。但我看着妈妈那期待的眼神，我只好硬着头皮上了。

转眼间就到了比赛那天，看着其他穿着奇装异服的选手，更“要命”的是还有穿COSPLAY的，我又低下头看了看我普普通通的T恤和短裤，不禁增加了几分羞涩。随着主持人的呐喊声，比赛拉开了帷幕，全场发出响彻云霄的掌声，这种场面恐怕我一生也难以忘怀。有的人声嘶力竭地呼喊，甚至有的人直接兴奋得晕倒了。接着来自全省各地的选手们都陆续登上了台。一位身穿粉色连衣裙的女孩姗姗走上台来，她唱得是日文歌曲，听着那优美的旋律、天籁般的声音，让我深深地陶醉其中，忍不住都要一起歌唱了。听过后，台下传来了排山倒海的掌声，等裁判员思考了几许后，他们给出了完美的高分---9分。

第二位选手也伴随着宏亮的掌声上场了，他就是那位穿着COSPLAY哈里波特的小男孩，他今天也来唱一首英文歌，顿时我的心微微抖动着，心想：“如果我唱得比他不好怎么办，妈妈会不会对我很失望？”突然，一声巨大的声音传入我耳中，原来是他的声音本来就很大，加上麦克风简直就是如虎添翼。可是，他很快就结束了，我还没有仔细回味就唱完了。如我所料，裁判似乎也没有听清，他只得了合格分---6分。

很快就轮到我上场了，主持人喊了好几声3号选手上场，我才踉踉跄跄地上了台，主持人乐呵呵地递给了我麦克风，我紧张得全身发抖，麦克风差点都跌落在台上，我只能硬着头皮唱了，当我断断续续唱了几句的时候，下一秒我紧张地几乎唱不下去了，可我看见台下为我加油打气的妈妈，回忆妈妈照顾我的时光，就是为了这一刻，我又鼓起勇气唱到了最后，虽然只得了我自己还是比较满意的分---7分，但这一刻我是努力的、拼搏的。

一位男孩站在舞台上，唱着不太流利的英文歌，但不一样的是：这次，他变得从容镇定了，不再拘束了，那是放开一切，真实的我。

本文档由028GTXX.CN范文网提供，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://www.028gtxx.cn